

ICS 83.060
G 40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8864—2002

GB/T 18864—2002

硫化橡胶 工业用抗静电和导电产品 电阻极限范围

Rubber, vulcanized—Antistatic and conductive products
for industrial use—Electrical resistance limits

(ISO 2883:1980 IDT)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 家 标 准
硫化橡胶 工业用抗静电和导电产品
电阻极限范围
GB/T 18864—200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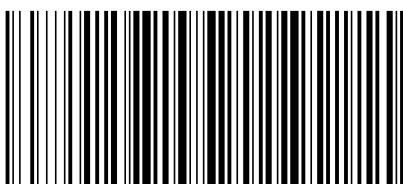
*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邮政编码:100045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/2 字数 6 千字
2003 年 4 月第一版 2003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
印数 1—1 500

*

书号: 155066 · 1-19284 定价 8.00 元
网址 www.bzcb.com



GB/T 18864-2002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2002-10-15 发布

2003-04-01 实施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发 布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
表 1 (续)

序号	产品	电阻/Ω		试验方法参照 ISO 2878 条款
		最小	最大	
8	爆破操作车辆用实心或充气轮胎		5×10^6	6.3.1 或 6.8
9	抗静电的实心或充气轮胎	5×10^4	10^7	6.3.1 或 6.8
10	纺织帆布床和纹织档板		10^8	6.7
11	胶片或由胶片制成的制品(两面试验)		10^6	6.1
12	抗静电鞋	10^4	5×10^7	6.9.1 和 6.9.2

注：抗静电橡胶电阻随使用和老化时间而增加。电阻增加导致的允许上限取决于产品使用的目的。

警告：用薄的导电涂层获得抗静电性能的产品，在使用中由于磨损或溶剂作用，可能失去这些特性。

5 标记

如果在产品上提供标记，应是擦不掉的并且清晰可见。但应使用尽量小的面积以避免增加不必要的绝缘材料。

标记的位置应基本上不影响放电电路的电阻，任何胶片、软管或者其他准备切成小段材料的标记，其间隔应不超过 3 m 的长度(运输带的间隔可以是 9 m)。

每一种没有具体规定下限电阻的产品，标记最好用红色的“导电”两个汉字表示。

注：地板最好用一块装配好的试验板加标记。

前 言

本标准等同采用国际标准 ISO 2883:1980《硫化橡胶 工业用抗静电和导电产品 电阻极限范围》(英文版)。

为便于使用，本标准还做了下列编辑性修改：

——用“本标准”代替 ISO 的“本国际标准”；

——删除了 ISO 前言。

本标准由原国家石油和化学工业局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橡标委通用物理试验方法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张美玲、赵云鹤。

本标准为首次发布。